

证券代码：836315

证券简称：城市药业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0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一楼办公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董事审议，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所附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现将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董事审议，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议案所附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结合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5 年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对 2025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6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，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为本公司出具审计报告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健性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和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城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